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2 日

# 目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2023年度单位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2023年度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事业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负责拟定农机技术推广计划、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农机化适用新型技术和机具的引进、试验、示范、培训、推广工作；开展对农业机械地域适应性试验选型工作；做好政府支持推广的农机产品目录的有关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农机购置补贴具体实施工作；指导全市农机化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工作；承担农机产品质量跟踪调查工作；承担全市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处理工作；开展对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农机维修网点管技术服务工作；依法制定并组织实施农机技术规程（规范），参与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开展农村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推广服务工作；承担全市农机行业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84.5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9.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51.37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551.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551.37	<b>总计</b>	62	551.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b>551.37</b>	<b>551.37</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71	71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6.55</b>	<b>66.55</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06	2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3.49	43.49					
<b>20808</b>	<b>抚恤</b>		<b>4.45</b>	<b>4.45</b>					
2080801	死亡抚恤		4.45	4.45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6.6</b>	<b>36.6</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6.6</b>	<b>36.6</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	3.7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384.51</b>	<b>384.51</b>					
<b>21301</b>	<b>农业农村</b>		<b>384.51</b>	<b>384.51</b>					
2130104	事业运行		296.87	296.8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7.64	37.6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0	5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9.26</b>	<b>59.26</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59.26</b>	<b>59.26</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2	39.42					
2210202	提租补贴		8	8					
2210203	购房补贴		11.84	1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 7) 栏各行。

##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1.37	463.73	87.64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1</b>	<b>71</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6.55</b>	<b>66.55</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06	2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3.49	43.49				
<b>20808</b>			<b>抚恤</b>	<b>4.45</b>	<b>4.45</b>				
		2080801	死亡抚恤	4.45	4.45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6.6</b>	<b>36.6</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6.6</b>	<b>36.6</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	3.7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384.51</b>	<b>296.87</b>	<b>87.64</b>			
<b>21301</b>			<b>农业农村</b>	<b>384.51</b>	<b>296.87</b>	<b>87.64</b>			
		2130104	事业运行	296.87	296.8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7.64		37.6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0		5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9.26</b>	<b>59.26</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59.26</b>	<b>59.26</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2	39.42				
		2210202	提租补贴	8	8				
		2210203	购房补贴	11.84	1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	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6	3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84.51	384.5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26	59.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51.37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551.37	551.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551.37	<b>总计</b>	64	551.37	551.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行；28行 = (29+30+31)行；32行 = (27+28)行；

59行 = (33+34+...+58)行；64行 = (59+60)行。

##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b>551.37</b>	<b>463.73</b>	<b>87.64</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1</b>	<b>71</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6.55</b>	<b>66.55</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06	2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9	43.49	
<b>20808</b>	<b>抚恤</b>		<b>4.45</b>	<b>4.45</b>	
2080801	死亡抚恤		4.45	4.45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6.6</b>	<b>36.6</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6.6</b>	<b>36.6</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	3.7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384.51</b>	<b>296.87</b>	<b>87.64</b>
<b>21301</b>	<b>农业农村</b>		<b>384.51</b>	<b>296.87</b>	<b>87.64</b>
2130104	事业运行		296.87	296.8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7.64		37.6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0		5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9.26</b>	<b>59.26</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59.26</b>	<b>59.26</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2	39.42	
2210202	提租补贴		8	8	
2210203	购房补贴		11.84	1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2.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89	30201	办公费	9.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8.87	30202	印刷费	0.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62.13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49	30206	电费	2.3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1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99	30211	差旅费	0.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4.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3.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4.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5.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			
人员经费合计		415.9	公用经费合计					4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2		8.1		8.1	0.1	6		5.91		5.91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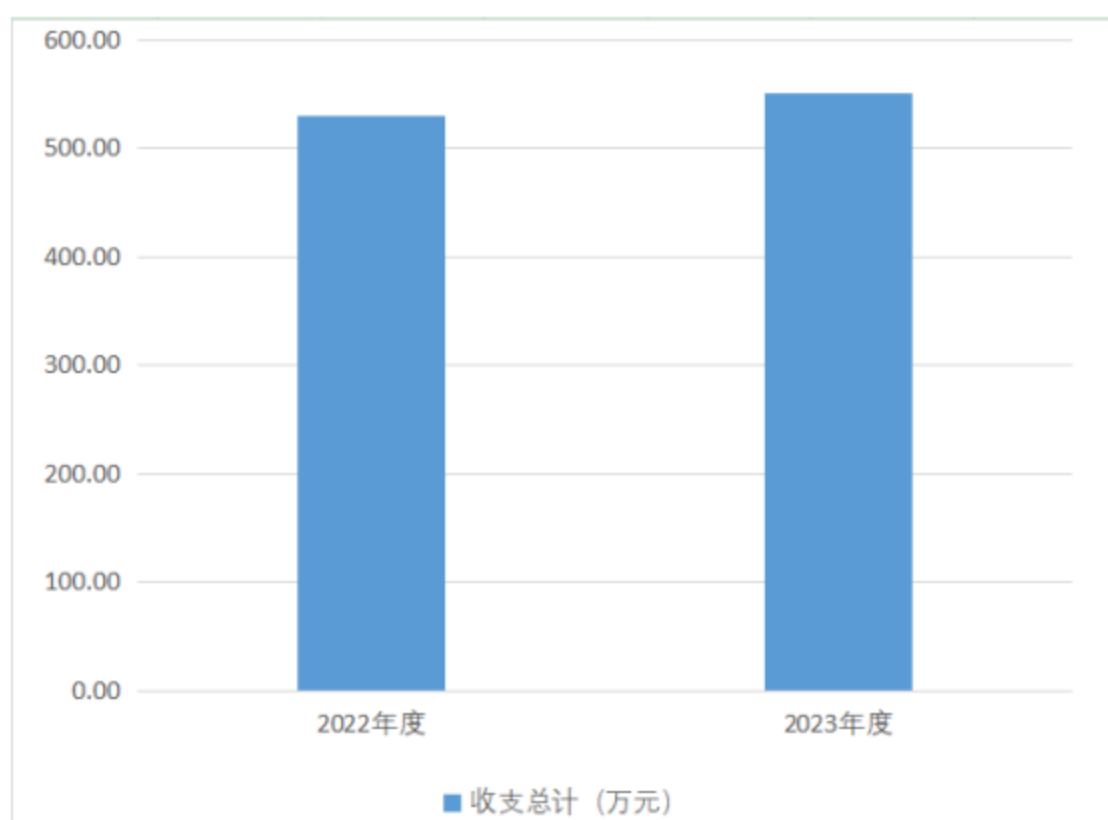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10+11) 栏。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551.3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1.05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一个支农项目，总体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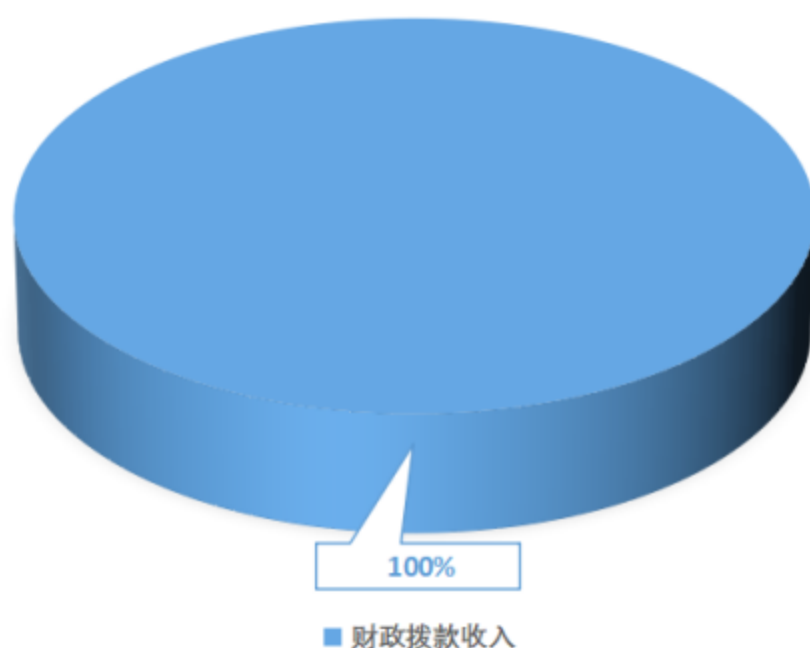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551.3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21.05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



要，增加一个支农项目，总体支出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1.37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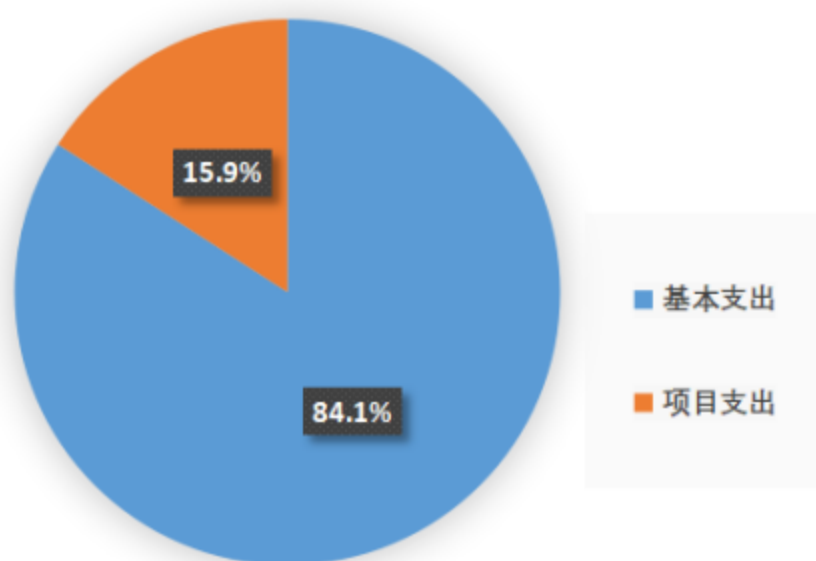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551.3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21.05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一个支农项目，总体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463.73万元，占本年支出84.1%；项目支出87.64万元，占本年支出15.9%。

图3：支出决算结构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51.3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6.05万元，增长5%。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一个支农项目，总体支出增加。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1.37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26.05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一个支农项目，总体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1.3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05万元，增长5%。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一个支农项目，总体支出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1.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1万元，占12.9%，主要使用科目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事业单位离退休。

2. 卫生健康（类）支出36.6万元，占6.6%，使用科目

为事业单位医疗。

3. 农林水（类）支出 384.51 万元，占 69.7%，使用科目为事业运行、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59.26 万元，占 10.7%，使用科目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97.1万元，支出决算为55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其中：基本支出463.73万元，项目支出87.64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项目6万元，主要成效是2023年全市新增先进适用新型农机具3,871台套，促进了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的提升，2023年突破80%；促进了我市高性能农机装备推广，2023年全市推广大马力拖拉机占拖拉机增量的60%，动力换挡拖拉机增速由去年的新增占比15%提升至35%；促进成套农机装备补贴试点，2023年我市3家企业生产的蛋鸡养殖成套设备被纳入全省成套设备补贴试点；推动了推动农机装备升级，全市新增北斗农机915台，建成全省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水稻耕、种、管、收等各环节智能精准作业和生产数字化管理。农机质量投诉，均按时协调处理完毕，调解各方满意。在政策强有力地扶持下，全市共使用购机补贴资金3,951.8万元，其中中央和省级补贴资金2,971.8万元，市级补贴980万元，拉动社会投资1.4亿元。2023年引进了引

进、示范、推广了荸荠机械化收获、移动喷灌、油菜毯状苗联合移栽等3项农机化新技术。

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项目30万元，主要成效是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1个。通过装备引进，在长江新区成功开展了以荸荠为代表的特色经济作物机收试验，解决了荸荠收获环节无机可用的问题。开展技术培训432人次。2023年农机中心组织开展了水稻油菜工厂化育秧育苗、水稻机插+侧深施肥、油菜毯状苗移栽等培训活动13次，培训技术能人,1000余人次。带动综合农事服务年增收64余万元。在省农机部门的支持下，指导武汉港湾永旺合作社建成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水稻耕、种、管、收等各环节智能精准作业和生产数字化管理。培育壮大了1个农机专业合作社服务组织。2023年市农机中心在省级部门的支持下，指导武汉港湾永旺合作社建成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2万亩水稻基地数字化全覆盖。探索形成了机械化生产模式1个。2023年，市农机中心在省智慧农场项目顺利实施的基础上，总结集成了1套适用于水稻机械化生产的标准化智慧农场建设模式，由于智慧农场具备的“高效”、“精准”、“可追溯”、“可复制”等特征，该模式可广泛应用于其它农业经营主体。

办公设备更新购置项目1.64万元，主要成效为购置办公设备2台，进一步改善办公条件，显著提升单位职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级农村能源发展资金50万元，主要成效联合应急管

理部门、消防部门举办了全市农村沼气设施安全生产和应急处置宣传培训活动，并以直播的方式扩大宣传范围，后续将直播视频上传抖音号，强化宣传培训效果。拍摄全市农村沼气设施安全生产和应急处置宣传片，通过规范安全生产步骤，普及应急处置知识进一步提高农村地区沼气安全生产能力。结合业主意愿，开展沼气工程安全隐患整治项目，让废旧沼气池焕发新动能，成为尾菜处理设施，还能提供沼肥，既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又推广了绿色循环农业。开展沼气工程远程监控一体化平台试点项目，探索基层沼气设施维修管护新路径，提高了管护水平。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3.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 万元。该项预算为年中追加，为 2023 年去世退休老干抚恤金及丧葬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6.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37.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年中压减预算 0.18 万元，原因为压减一般性支出，压减了办公设备更新购置项目 0.18 万元。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该预算项目为转移支付项目，年中调整指标增加 50 万元。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9.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3.7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7.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8.2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3.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控制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



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3%；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3%，比全年预算减少2.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控制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公务车加油、维修、保险、路桥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0%，比全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省、市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控制接待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5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2%。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农机推广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37.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资金执行率达到100%，评价等级为优。

###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551.3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执行率达到100%，评价等级为优。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综述：2023年中心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各项农机化重点工作以及中心主要工作职能，设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长期目标2项，包括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2项绩效目标。设定年度目标2项，包括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2项绩效目标，当年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2023年度，单位整体预算数551.37万元，执行数为551.37万元，执

行率 100%。2023 年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已全面完成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及《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整体绩效评价结果（摘要版）》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二级项目。

1.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新增农机具 3871 台套，2023 年全市新增先进适用新型农机具 3871 台套，促进了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的提升。二是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2023 年，共接收到 2 起（蔡甸区履带旋耕机、江夏区拖拉机）农机质量投诉，均按时协调处理完毕，调解各方满意。三是拉动农民购机投入 1.4 亿元，2023 年，我市印发了《武汉市 2023-2025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2023 年市级财政农机专项资金安排 1,400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农机购置补贴和“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四是指导农机化新技术应用 3 项，2023 年引进了引进、示范、推广了荸荠机械化收获、移动喷灌、油菜毯状苗联合移栽等 3 项农机化新技术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开展购机补贴电话核查工作，积极配合省第三方购机补贴政策绩效评价机构开展随机抽查，补贴对象满意度均为 100%。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我市当前主要存在丘陵山区、蔬菜机械化生产水平有待提升、基层农机人才队伍建设存在不足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推进农机化转型升级发展，提升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积极开展试验示范推广活动，推进智能农机示范应用。

2.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1 个，通过装备引进，在长江新区成功开展了以荸荠为代表的特色经济作物机收试验，解决了荸荠收获环节无机可用的问题。二是开展技术培训 432 人次，2023 年农机中心组织开展了水稻油菜工厂化育秧育苗、水稻机插+侧深施肥、油菜毯状苗移栽等培训活动 13 次，培训技术能人 1,000 余人次，其中，通过该项目支持，在项目区培训农机手、农机大户 432 人。三是带动综合农事服务年增收 64 余万元。在省农机部门的支持下，指导武汉港湾永旺合作社建成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水稻耕、种、管、收各环节智能精准作业和生产数字化管理。四是培育壮大了 1 个农机专业合作社服务组织。2023 年市农机中心在省级部门的支持下，指导武汉港湾永旺合作社建成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 2 万亩水稻基地数字化全覆盖。三是探索形成了机械化生产模式 1 个。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部分内容项目支持实施的内容由于农时气候，导致推迟实施。如荸荠机收对比试验计划 2023 年 11-12 月实施，但由于天气原因，土壤含水率

太高，导致对比试验推迟至 2024 年 3 月份实施。下一步拟改进措施：下步工作中，市农机中心将根据实施方案，结合农时季节，提前谋划工作安排，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落实。

3. 办公设备更新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1.64 万元，执行数 1.64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中心于 2023 年完成 2 台台式电脑及 1 台打印机采购，改善了办公设备配置情况，为单位单位运行和武汉市农机化技术推广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成本指标略低于年初目标值、数量指标也有所调整，原因是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因当年所需采购的相应型号台式电脑单价高于原计划所依据的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在预算有限的前提下，调整了数量指标，调整后项目总成本下降，所节约的指标按要求进行了年中压减，故调整项目成本指标。下一步拟改进措施：今后工作中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合理预测项目资金需求，科学设置项目相关指标值。

附件2：《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及《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中心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不断细化绩效评价指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下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根据当年预算执行情况和支出

的差异，合理、精准地编制下年度预算，将年度预算安排贯穿项目执行全过程。将预算管理与项目管理紧密结合，对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实行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的“双监控”，确保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始终处于受控状态中；加强各管理部门间的沟通协调，根据项目工作进度及时安排资金计划，确保预算执行率达到与项目进度同步；为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起步之年。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和省农业农村厅支持下，我市农机化工作以提高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保供能力为重点，找准目标、精准发力，推进农机化全面全程高质量发展，有力地服务和保障现代都市农业建设。2023年围绕加快推动农机化高质量发展，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提升粮油生产机械化水平，保障粮油稳产增收。一是抓好农机检修调度，确保不误农时。春耕春播、“三夏”、“三秋”农忙季节，组织农机维修和技术专家220多人次，深入生产一线，及时指导机手抢修农机，确保农机具正常投入作业。二是抓好“农机防灾减灾”技术指导与服务保障。指导各区制定农机防灾减灾应急作业工作方案，成立14支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三是突出抓好粮食提单产和机收减损，确保粮食丰产增收。树立减损就是增收的观念，把提单产和机收减损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通过开展技术培训、开展大比武活动等措施，提升我市粮食机械化播种和收获减损水平。

二、提升惠农政策实施水平，确保政策落地落实。高效、规范、廉洁实施好中央、省、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确保各项政策不折不扣得到执行。一是认真落实省农、财两厅《关于2023年全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情况的通

报》，督促各区加快购机补贴资金使用和结算进度，武汉市资金使用率和结算率均位于全省首位。二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的工作提示》，要求各区严格规范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确保补贴资金安全，惠农政策效益充分发挥。三是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出台《武汉市 2023-2025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对农户购置粮油生产、安装北斗农用终端以及绿色高效智能农机装备给予市级叠加补贴。

三、强化服务体系建设，拓展农机社会化服务领域。一是积极培育农机应用与服务市场主体。市级财政列出专项支持“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支持农机合作社承担农业生产托管任务，引导作业服务由产中耕种收，向产前农资集中采购以及产后农产品烘干、初加工、销售服务等扩展延伸。二是强化农机化人才队伍建设。创新推广模式，开展“田间日”“地头展”等新技术、新机具现场展示演示培训。三是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引导推动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专业化、规模化、社会化作业服务。

四、抓好农机安全监管，保障农机安全生产。一是认真做好农机安全生产管理引导和服务工作，持续开展农机安全生产督促检查和专项整治。二是不断加强农机安全生产宣传和教育。市、区农机部门紧扣“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精心组织，深入开展农机安全宣传“进农村”活动。印发各类宣传材料 1 万多份，引导广大农机主体



树立“农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安全意识。印发《农机操作人员拒绝酒驾醉驾倡议书》，教育广大农机手驾车不饮酒，饮酒不驾车。三是加强农机安全管理制度建设。结合实际制定印发了一套农机合作社和粮食烘干中心安全生产制度规范，引导全市农机经营主体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相关做法被市安委会选为建章立制典型案例。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推进农机服务数字化作业面积	推进农机服务数字化作业面积180万亩，拼搏目标200万亩	完成
2	引进、示范、推广农机化新技术	引进、示范、推广农机化新技术2项，拼搏目标3项	完成
3	推进机械化，推广农机具	推进机械化，推广农机具3500台套，拼搏目标3600台套	完成
4	推进绿色化，新增高效精准植保、秸秆综合利用、畜禽养殖污染防控设备	推进绿色化，新增高效精准植保、秸秆综合利用、畜禽养殖污染防控设备700台套，拼搏目标800台套	完成
5	协调处理农机质量投诉处理	协调处理农机质量投诉处理率100%。	完成
6	举办现场推广演示活动	举办现场推广演示活动10场，拼搏目标12场	完成
7	开展技术培训	开展技术培训（含在脱贫地区开展农机化技术专业培训）900人次，拼搏目标950人次	完成
8	开展农机产品质量跟踪调查	开展农机产品质量跟踪调查2项，拼搏目标3项	完成
9	加强技术指导，推进“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	加强技术指导，推进“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拼搏目标7个	完成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死亡抚恤(项)：反应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费补助以及烈士褒扬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农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

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提租补贴。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

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其他专用名词。

本单位无其他专用名词。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3年度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整体 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单位整体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填报日期：2024.06.17

单位名称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463.73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87.64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额	551.37	551.37	100%	20		
年度目标 1: (40分)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成本	6 万元	6 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机具		2100 台套	2200 台套	10
		质量指标	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农民购机		2200 万元	4750 万元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农机新技术应用		2 项	3 项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 2 (40分)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成本	30 万元	30 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1 项	1 项	10	

	数量指标	培训专业人员	150人次	432人次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年节本增收	30万元	64万元	5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壮大合作社	1个	1个	5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新模式	1个	1个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拉动农民购机额指标超额完成原因是我市将拖拉机、收割机、插秧机等粮油生产机械纳入了市级叠加补贴范围，调动了农民购机热情，拉动了农民购机投入增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 中心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 一、自评结论

### 1. 基本情况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15 人，2023 年底实有 12 人。主要职能是拟定农机推广计划、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农机化适用新型技术和机具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工作；做好政府支持推广的农机产品目录的有关管理服务等工作；开展对农机地域适应性试验工作等。

2023 年中心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各项农机化重点工作以及中心主要工作职能，设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长期目标 2 项，包括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2 项绩效目标。设定年度目标 2 项，包括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2 项绩效目标，当年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 2.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 20 分、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整体预算数 501.37 万元，执行数为

501.37 万元，执行率 100%。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已全面完成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一是新增农机具 3,871 台套。2023 年全市新增先进适用新型农机具 3,871 台套，促进了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的提升，2023 年突破 80%；促进了我市高性能农机装备推广，2023 年全市推广大马力拖拉机占拖拉机增量的 60%，动力换挡拖拉机增速由去年的新增占比 15%提升至 35%；促进成套农机装备补贴试点，2023 年我市 3 家企业生产的蛋鸡养殖成套设备被纳入全省成套设备补贴试点；推动了推动农机装备升级，全市新增北斗农机 915 台，建成全省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水稻耕、种、管、收等各环节智能精准作业和生产数字化管理。

二是开展技术培训 1,232 人次。2023 年农机中心围绕“春耕”“三夏”、“三秋”等重点农时，举办农机现场演示培训会 13 场，培训农机手、生产大户等 1,232 人次，提升了农机手理论水平和实操能力。在第八届“湖北工匠杯”技能大赛上，武汉农机手获得拖拉机北斗作业赛、无人机北斗作业赛、无人机实操装调检修赛 3 个单项冠军，巾帼奖 1 名，武汉代表队获得团队第 4 名，中心参赛员工石振疆获得优胜奖。2023 年 10 月份，中心成功承办了 2023 年全国农机化主推技术现场演示活动，围绕“智能农机智慧农业助力三秋粮油经生产”，向大家呈现了一场形



式新颖、内容丰富、技术先进的农机科技盛宴。2023年武汉市农机中心被评为“全国农机科普工作优秀集体”。

三是拉动农民购机投入1.4亿元。2023年，我市印发了《武汉市2023-2025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2023年市级财政农机专项资金安排1,400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农机购置补贴和“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在政策强有力地扶持下，全市共使用购机补贴资金3,951.8万元，其中中央和省级补贴资金2,971.8万元，市级补贴980万元，拉动社会投资1.4亿元。

四是指导农机化新技术应用3项。2023年引进了引进、示范、推广了荸荠机械化收获、移动喷灌、油菜毯状苗联合移栽等3项农机化新技术。通过装备引进，在黄陂区成功开展了以荸荠为代表的特色经济作物机收试验，解决了荸荠收获环节无机可用的问题；引进油菜毯状苗联合移栽机械化技术，进一步减轻了油菜移栽稻茬田耕整作业投入，抢回农时的同时，降低了作业成本；引进拖拉机驱动牵引式移动喷灌机，有效解决了我市农业生产旱地用水和无电区域、水源较远区域用水等问题，有助于提高灌溉效率，减少水资源浪费，保障农业生产用水需求。

五是推进农机服务数字化作业面积达300万亩次。2023年全市耕整地、播种、无人机作业、联合收获、秸秆粉碎还田等农机服务数字化作业面积300.8万亩次，农机累计数字化作业面积达1,058万亩次。推动了我市农机化与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为增强农机精准作业能力，

提高生产效率提供了技术支撑。

六是开展农机产品质量跟踪调查 3 项。2023 年中心对久保田 4LZ-6C8 履带自走全喂入式联合收割机收获油菜、雷沃 RG60 履带自走全喂入式联合收割机收获水稻的割茬高度、工作效率、脱离机体损失率等参数开展了跟踪调查，为进一步推广应用提供基础数据，不断提高减损技能和作业水准，树牢减损就是增产意识，保障机收质量。对明悦 MY-381 韭菜收割机有效割幅、割茬高度、作业效率、漏割损失率等参数开展了跟踪调查，为进一步补齐蔬菜全程机械化短板奠定基础。

七是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2023 年，共接收到 2 起（蔡甸区履带旋耕机、江夏区拖拉机）农机质量投诉，均按时协调处理完毕，调解各方满意。

八是推广新增高效精准植保、秸秆综合利用、畜禽养殖污染防控设备 1,214 台套。全市 2023 年绿色高效农机装备 1,214 台套，其中，新增秸秆粉碎还田、离田机具 179 台套，新增还田面积 213.6 万亩、新增离田秸秆 53.8 万吨，为大力推广畜牧水产生态健康养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种养循环机械化技术提供了装备支撑，引领推动农机装备绿色创新发展，助推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提档升级，推动农业、畜牧业高效绿色高质量发展。

九是协助指导建成“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 7 家。促进农机服务链条进一步向耕种管收、产地烘干、产后加工等“一条龙”农机作业服务延伸，破解无人种田和

种田收益不高难题。目前，全市已建成“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15个，其中3个被培树为全省典型，每年开展农机作业服务超20万亩。同时，积极培植农机化行业典型。壮大农机大户、农机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共培植全国示范社5家、省级示范社12家。2023年我市黄陂区护林岗农机专业合作社被评为全国农业示范合作社。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政策供给不平衡。购机补贴政策已基本解决农民购机“买不起”的问题，但通过开展作业补贴充分发挥现有机具的价值，需要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二是装备供给不足。当前适用于大田作物规模化种植的机具选择很多，但适用于山区丘陵地区特色农业发展的小型农机装备还存在供给不足的问题。三是有机难用、无好机用的问题有待解决。如蔬菜生产由于农艺配套、种植习惯、品种选择等原因，在机械收获等环节依然存在“无好机用”或“有机难用”的现象。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进一步优化购机补贴政策。落实优机优补，建议适度提高蔬菜播种、收获等机械补贴额度。探索将北斗农机作业数据，作为拖拉机、收割机等牌证机具办理农机购置补贴的前置条件。大力开展农机作业补贴，依托北斗

农机作业数据，对农业生产机械化薄弱环节开展作业服务补贴。

（二）扶持智能农机智慧农业发展。以提档升级为目标，围绕“加快机器换人、促进数字应用”，以智慧智能、标准集成为导向，持续对智能农机应用示范基地和智慧农场进行投入支持。突出农机数字化作业数据采集、模型分析、指令执行，形成一体化、集成化、在线化设计部署，定义标准的通讯协议，打通各类智能装备和系统平台数据互联互通，实现决策分析和智能控制等功能。

（三）培育壮大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鼓励国有公司、大型农机企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领办创办农机合作社、区域性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等各类实体，优先承接农机社会化服务，作为提高村级服务能力、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的有效途径。

（四）加快推进机艺深度融合。建议从研发、推广、应用全链条，加大农机农艺融合配套标准的宣贯，支持科研院校联合农机合作社、本土农机人才突破特色优势产业机械化生产关键技术瓶，鼓励社会化服务组织通过提供作业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形成一批特色优势产业全程机械化技术规范和技术模式。

##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不断细化绩效评价指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下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根据当年预算执行情况和支出的差

异，合理、精准地编制下年度预算，将年度预算安排贯穿项目执行全过程。将预算管理与项目管理紧密结合，对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实行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的“双监控”，确保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始终处于受控状态中；加强各管理部门间的沟通协调，根据项目工作进度及时安排资金计划，确保预算执行率达到与项目进度同步；为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 二、2023年度3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 1. 2023 年度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填报日：2024.06.17

项目名称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	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成本		6万元	6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机具		2,100台套	2,200台套	10
		质量指标	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时间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农民购机		2,200万元	4,750万元	15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农机化等新技术应用		2项	3项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拉动农民购机额指标超额完成原因是我市将拖拉机、收割机、插秧机等粮油生产机械纳入了市级叠加补贴范围，调动了农民购机热情，拉动了农民购机投入增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3 年度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项目自评结果

## 一、自评结论

### 1. 项目概况

2023 年，市农机中心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42 号）及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三农工作的重点要求，制定了《武汉市 2023 年引进农机新技术方案》，着力调整优化农业结构，以农业绿色发展农机化技术与装备的推广应用为抓手，引进精准高效农机化新技术、新机具，不断突破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薄弱环节，有力推动全市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2023 年投入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经费 6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使用资金 6 万元。

### 2. 自评得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 20 分、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 6 万元，执行率 100%。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度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项目绩效



目标已全面完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新增农机具 3,871 台套。2023 年全市新增先进适用新型农机具 3,871 台套,促进了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的提升,2023 年突破 80%;促进了我市高性能农机装备推广,2023 年全市推广大马力拖拉机占拖拉机增量的 60%,动力换挡拖拉机增速由去年的新增占比 15%提升至 35%;促进成套农机装备补贴试点,2023 年我市 3 家企业生产的蛋鸡养殖成套设备被纳入全省成套设备补贴试点;推动了推动农机装备升级,全市新增北斗农机 915 台,建成全省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水稻耕、种、管、收等各环节智能精准作业和生产数字化管理。

二是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2023 年,共接收到 2 起(蔡甸区履带旋耕机、江夏区拖拉机)农机质量投诉,均按时协调处理完毕,调解各方满意。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拉动农民购机投入 1.4 亿元。2023 年,我市印发了《武汉市 2023-2025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2023 年市级财政农机专项资金安排 1,400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农机购置补贴和“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在政策强有力地扶持下,全市共使用购机补贴资金 3,951.8 万元,其中中央和省级补贴资金 2971.8 万元,市级补贴 980 万元,拉动社会投资 1.4 亿元。

二是指导农机化新技术应用 3 项。2023 年引进了引

进、示范、推广了荸荠机械化收获、移动喷灌、油菜毯状苗联合移栽等 3 项农机化新技术。通过装备引进，在黄陂区成功开展了以荸荠为代表的特色经济作物机收试验，解决了荸荠收获环节无机可用的问题；引进油菜毯状苗联合移栽机械化技术，进一步减轻了油菜移栽稻茬田耕整作业投入，抢回农时的同时，降低了作业成本；引进拖拉机驱动牵引式移动喷灌机，有效解决了我市农业生产旱地用水和无电区域、水源较远区域用水等问题，有助于提高灌溉效率，减少水资源浪费，保障农业生产用水需求。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开展购机补贴电话核查工作，积极配合省第三方购机补贴政策绩效评价机构开展随机抽查，补贴对象满意度均为 100%。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我市当前主要存在丘陵山区、蔬菜机械化生产水平有待提升、基层农机人才队伍建设存在不足的问题。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进一步推进农机化转型升级发展。聚焦粮油和菜篮子稳产保供，围绕水稻机插、油菜移栽、蔬菜精量播种、畜禽水产养殖等薄弱重点环节，加大机械化“三新”引进、示范、推广力度，加快推进全面全程机械化发展。

（二）进一步提升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培育壮大农机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指导新建 7-8 家“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组织申报 1-2 家省级典型示范中心。组建技术指导和应急作业服务队，紧盯重要农时节节点，开展农机化技术指导和作业服务。

（三）积极开展试验示范推广活动。通过培训班、现场会、农机地头展、大比武、“田间日”活动等形式，组织开展农机化新技术试验示范和推广，强化机艺融合配套，以点带面，促进农机化高质高效发展。

（四）进一步推进智能农机示范应用。加快推进北斗农业领域大规模集成应用，大力推广应用信息化、智能化农机技术与装备，推广大中型农业机械配备北斗导航定位、作业质量监测、自动驾驶等终端等北斗农机 800 台套，农机数字化作业面积累计突破 1,300 万亩。

##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针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并纳入下年度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实行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的“双监控”，确保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始终处于受控状态中；加强各管理部门间的沟通协调，根据项目工作进度及时安排资金计划，确保预算执行率达到与项目进度同步；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 2. 2023 年度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填报日：2024.06.17

项目名称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 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	3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项目年度成本		30 万元	30 万元	5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1 项	1 项	10
			培训专业人员		150 人次	432 人次	10
		时效指 标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时间		当年	当年	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年节 本增收		30 万元	30 万元	15
		社会效 益指标	培育壮大合作社		1 个	1 个	15
			形成新模式		1 个	1 个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意度		≥90%	100%	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3 年度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

## 一、自评结论

### 1. 项目概况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部署安排，以及《2023 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市财政列支专项经费 30 万元，用于开展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工作。为保障该工作顺利开展，市农机中心制定了《武汉市 2023 年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项目实施方案》，加大了农机化新机具、新技术、新模式推广示范力度，促进全市农机化高质高效转型发展。2023 年投入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30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使用资金 30 万元。

### 2. 自评得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 20 分、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执行率 100%。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度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已全面完成。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1 个。通过装备引进，在长江新区成功开展了以荸荠为代表的特色经济作物机收试验，解决了荸荠收获环节无机可用的问题。市农机中心指导合作社引进的由华中农业大学研发，由湖北首兴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 4BG-900S 型荸荠采挖机，可一次完成荸荠铲挖、升运、土块破碎、泥果分离和果实低位铺放等工序，实现了我市荸荠机械化收获“零”的突破，并选取黏土、壤土、沙壤土开展了试验示范，从实际效果来看，该机器可代替人工翻土作业，大幅减轻劳动强度、提高作业效率。

二是开展技术培训 432 人次。2023 年农机中心组织开展了水稻油菜工厂化育秧育苗、水稻机插+侧深施肥、油菜毯状苗移栽等培训活动 13 次，培训技术能人 1,000 余人次，其中，通过该项目支持，在项目区培训农机手、农机大户 432 人，特别是，2023 年 10 月份农机中心成功承办了 2023 年全国农机化主推技术现场演示活动，围绕“智能农机智慧农业助力三秋粮油经生产”，向大家呈现了一场形式新颖、内容丰富、技术先进的农机科技盛宴。2023 年武汉市农机中心被评为“全国农机科普工作优秀集体”。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带动综合农事服务年增收 64 余万元。在省农机部门的支持下，指导武汉港湾永旺合作社建成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水稻耕、种、管、收等各环节智能精准作业和生产数字化管理。合作社运用智能农机开展数字化作业服

务管理后，最大化的延长了作业时间，2023 合作社社会化服务面积达 4.8 万亩，较 2022 年增加了 20%，增加作业服务收入约 64 万元。

二是培育壮大了 1 个农机专业合作社服务组织。2023 年市农机中心在省级部门的支持下，指导武汉港湾永旺合作社建成首家智慧农场，实现了 2 万亩水稻基地数字化全覆盖。该合作社成功承办了 2023 年全国农机化主推技术现场演示活动，被评为湖北省首批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典型。

三是探索形成了机械化生产模式 1 个。2023 年，市农机中心在省智慧农场项目顺利实施的基础上，总结集成了 1 套适用于水稻机械化生产的标准化智慧农场建设模式，由于智慧农场具备的“高效”、“精准”、“可追溯”、“可复制”等特征，该模式可广泛应用于其它农业经营主体。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部分内容项目支持实施的内容由于农时气候，导致推迟实施。如荸荠机收对比试验计划 2023 年 11 月-12 月实施，但由于天气原因，土壤含水率太高，导致对比试验推迟至 2024 年 3 月份实施。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今年，市农机中心将根据实施方案，结合农时季节，提前谋划工作安排，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落实。



##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针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改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下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将预算管理与项目管理有效结合，将年度预算安排贯穿项目执行全过程。

### 3. 2023 年度办公设备更新购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填报日期：2024. 6. 17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更新购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4	1.64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xx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成本指 标	项目总成本		≤1.82 万元	1.64 万元	19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更新采购台式电脑		2 台	2 台	10
			更新采购笔记本电脑		1 台	0 台	9
			更新采购打印机		1 台	1 台	10
		实效指 标	总体绩效指标完成时间		2023 年当年	2023 年当年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更新办公设备，保障单 位日常办公运行。		完成	完成	10
满意度 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8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数量指标调整原因是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因当年所需采购的相应型号台式电脑单价高于原计划所依据的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在预算有限的前提下，调整了数量指标。</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3 年度办公设备更新购置项目自评结果

## 一、自评结论

### 1. 项目概况

为了改善办公设备配置，提高办事效率，我中心 2023 年预算安排办公设备更新购置费用 1.82 万元，调整预算数 1.64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电脑及打印机，截止 2023 年底，实际使用资金 1.64 万元。

### 2. 自评得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其中，预算执行 20 分、年度绩效目标 78 分。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1.64 万元，执行数 1.64 万元，执行率 100%。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完成台式采购 2 台、打印机 1 台，项目执行过程中调整了数量指标，调整后的数量指标已完成；二是时效指标，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时间为 2023 年当年；三是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年初目标为小于等于 1.82 万元，实际支出 1.64 万元，成本指标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社会效益指标，中心于 2023

年完成 2 台台式电脑及 1 台打印机采购，改善了办公设备配置情况，为单位运行和武汉市农机化技术推广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根据计划在当年及时完成办公设备更新采购，完成货物验收、固定资产入账等工作，实际支出与预算相符，职工满意度达到 100%。

###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 1. 成本指标略低于年初目标值

原因是此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82 万元，执行过程中调整了数量指标，调整后项目总成本下降，所节约的指标按要求进行了年中压减，故调整预算数为 1.64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1.64 万元。

### 2. 数量指标调整

项目年初目标为采购 2 台台式电脑、1 台笔记本电脑、1 台打印机，实际执行过程中因当年所需采购的相应型号台式电脑单价高于原计划所依据的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在预算有限的前提下，调整了数量指标，改为采购 2 台台式电脑、1 台打印机。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今后工作中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合理预测项目资金需求，科学设置项目相关指标值。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为下年度资产运行维护预算配置、执行和管理提供参照和依据，不断细化绩效评价指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